

# 2023年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精选8篇)

当认真看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的收获肯定不少吧，是时候写一篇读后感好好记录一下了。当我们想要好好写一篇读后感的时候却不知道该怎么下笔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一

“以往流浪的渴望在沸腾，奋力挣脱现世的枷锁；野性在冬日里苏醒，又一次发出醒来的欢呼。”

这首小诗便代表了杰克伦敦的著作——《荒野的呼唤》。如今，我怀着敬佩的心情拜读了这部书，立刻被主人公巴克这种做生命的强者，命运的主宰者的这种精神所震撼。

小说讲述了大狗巴克由于淘金热潮的兴起，被卖到了北极，开始与弱肉强食的世界相接触。巴克的野性开始慢慢回归。当它面临死亡时，被桑顿所收留，桑顿被害后，巴克在野性的召唤下汇入狼群。

巴克在艰辛的道路上，被困苦所磨练，但最终，却成为了生命的强者。这充分体现了作者对个人奋斗最终将会获得成功这一观点的深信不疑。同时，巴克的经历也从侧面反映了我们人类的生活，告诉了我们：在经历了各种磨练与挫折后，弱者只能永远被欺压，成为悲剧，只有强者才能成为命运的主宰者。

和巴克一样，我们在生活中也会遇到挫折，也同样会在人生的低谷徘徊，我们只有顽强地，勇敢地去面对，坚强地与命运作斗争，才能战胜它，只有这样才能体会到苦尽甘来的喜悦。

再一次拜读这篇伟大的著作，我明白了作者的最终目的：不是为了写狗的世界中的斗争，不是为了写巴克，而说的是人。原始的求生本能以及情感的宣泄告诉我们：想要生存，就要做命运的强者，这便是弱肉强食的丛林守则。

“热望本已在，蓬勃托尘埃。沉沉长眠后，野性重归来。”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二

读了《荒野的呼唤》这本书，我深受启发。

《荒野的呼唤》讲述了一只温顺的家犬逐渐回归野性、重返荒野的过程，充满了人性的交织与角斗，而最终占了主角，深刻也反映了弱肉强食的森林法则。

俗语说的好：“江山易改、本性难移。”家养狗“巴克”最初在山谷当狗国王，后来被曼钮赎出，经过无数次的被卖出，一直到它的最后的一任主人——桑顿死后，它自己就已经完全全的和人类世界完全断了，现在终于像它的祖先一样，自由地奔跑在旷野之中了。

这本书让我想起《牧羊人和狼的故事》。从前，牧羊人捡到一只刚刚出生的小狼崽，把它带回家，跟他的羊喂养在一起，小狼崽长大以后，如有狼来叼羊，它就会和狗一起追赶。又有一次狗没追上，就回去了，那狼继续追赶，待追上后和其他狼一起分享羊肉。从此以后，有时并没有狼来叼羊，它也偷偷地咬死一只羊，和狗一起分享。后来，牧羊人察觉到它的行为，便将它吊死在树上。这故事说明恶劣的本性难以改变。

这本书让我懂得了许许多多的知识，也让我感受到“弱肉强食”这四个字的意义。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三

你可曾试着去了解过一种动物，认真与它沟通，倾听它的声音，感受它的情感？虽然人类多将动物当成宠物来养，可也只会把它当成宠物，招之即来，挥之即去。

在《荒野的呼唤》中，杰克伦敦却塑造了一只有思想，有感情，还有欲望的狗——巴克。最初巴克就像我们今天的宠物狗一样，过着养尊处优，自由自在的生活。他既传承了父亲的威严，又传承了母亲的机智敏捷。要不是可恶的园丁因缺钱将他卖给狗贩。使它的命运从那一刻起就改变了.....

巴克一下子从‘‘国王’’般的身份沦落为一只苦役狗，它在血淋淋的棒子和锋利的牙齿上服从了现实，它在残酷的现实中牢记一个道理：“强者为王，败者为寇”。一个个的主人匆匆走进它的生命，有的给予它爱与温暖，有的又将它拉回现实生活中去，各式各样的主人来得匆匆去得也匆匆。在恶劣的环境之下，它的野性慢慢复苏，并渐渐扩大.....

人类之间的勾心斗角让我们感到身心疲倦，但是当这些事情发生在一只狗的身上，让我深深的感悟到：“只有真正的强者才能卡住命运的咽喉，主宰命运走向成功。而弱者只能被命运所欺压，变为永远的悲剧.....”

像巴克一样，我们的生活中也是困难重重，也会在人生的低谷里徘徊。退缩，解决不了问题；软弱，只会让困难加剧。唯有勇敢地面对，顽强地与命运抗争，才能战胜困难站在人生的高峰，拥有更加美好的生活！当我细细品读着“书韵”时，我不禁读懂了作者的内心，他写的不仅是巴克，更是对人类生活的真实写照。原始的求生本能告诉我们：“想要生存下去就要做生命的强者！”这便是“弱肉强食”的丛林法则。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四

《荒野的呼唤》——这是一本非常感人的书。

它讲述了被卷入阿拉斯加淘金梦的冒险生涯中的一只叫布克的狗，经历了种种惊心动魄的遭遇，终于野性复苏，变成了一只“狼”。“野性沉入长眠，希望终难泯灭，挣脱习惯铁链，越进荒原冰雪。”这是开头的一篇小诗。布克比狼的个头大很多，也重很多，它曾经当过皇家犬、雪橇犬等。它在野狼的嗥声中本能地引起了对远古祖先的记忆，逐渐在灵魂深处复活了狼的野性，并且是在野狼的引诱下，一步一步走近了荒原。

狗是我们忠实的伙伴。布克当雪橇狗时的主人，就一点儿也不懂狗，只知道盲目的使唤它们，惩罚它们。我想，人类不该这样，使唤和惩罚也应该有个度，不至于让他们拉着很重的物品整天整天的跑，却只能吃一点点鱼干和休息一两天，这样对狗来说很不公平。

看完了这本书，我很感动，也有些愤慨。虽然书本不算厚，只有 116 页，但却令我看得津津有味，爱不释手。

这真是一本值得、美妙的书啊！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五

前几天，我有幸拜读了杰克·伦敦的名作（荒野的呼唤），感触颇深。

文章讲述了一条名贵的家犬布克被贩卖到寒冷的阿拉斯加地区当雪橇犬，处尊养优的，它面临重重困难，但他最终懂得了棒子和牙齿法则，他的原始本能复苏了，渐渐学会了祖先的生存方式，并最终回归荒野，成为狼群的首领。

布克在走向荒野的道路中历经了许多坎坷，承受着人类无情地鞭打，在和同伴的争夺中遭受一次又一次的挫折，在险恶的环境中多次与死神擦肩而过。但它凭借着顽强的勇气和必胜的信心克服了重重困难，最终成就了它辉煌的一生。

信心和勇气是成功的必然条件，而我偏偏缺乏他们，当我面对困难时，我总是鼓不起勇气，拿不出信心，为此，成绩很难得到提高，有时离成功仅一步之遥，但我却退缩了，放弃了，最后成功也与我失之交臂，失去一次又一次的机遇。

如今的我们像正在茁壮成长的幼苗，虽有老师、父母、朋友的关爱，但成长的过程必须是自己拿出勇气和信心去接受挑战，经历风雨，只有那些接受阳光雨露滋润的小苗才能长成参天大树，而整天呆在温室里的小苗，是需要别人的浇灌和呵护，是适应不了大自然的挑战，最终也将走向毁灭。

同学们，以布克为榜样，拿出勇气和信心，告别昨日的懦弱，勇敢的接受困难的挑战，战胜自我，你也会成为“狼首领”的！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读了一本好书——《荒野的呼唤》。它的作者是“加拿大诗歌之父”——查尔斯·道格拉斯·罗伯茨，也就是现实主义动物故事的创始人之一，在这本书里有12个章节，每个章节都有一个小故事，里面写着一些动物的命运。

在一个“空中之王”的故事里，我十分佩服空中之王——秃鹰。在森林中，一棵老松树上住着空中之王——秃鹰一家。每次秃鹰和它的妻子都会带回很丰富的食物，给自己可爱、贪吃的宝宝。有一天，印第安人捉了一条很大的白鲑鱼，将鱼放在岩石上，并在岩石边设下陷阱，然后躲在大树后面等秃鹰大王来自投罗网。秃鹰大王来后，便坐在岩石上吃起了美味可口的白鲑鱼。谁知，印第安人放下了巨大的鱼网，将它捉住

带走了。妻子在家见丈夫还没回来，孩子们又饿了，只好自己喂孩子。在印第安人的看守下，秃鹰无法逃走，因为它脖子上挂着一个铁链，它无法动弹。它的愿望是自由。后来，鸟儿们知道大王失踪后，便放肆地在宝座上乱跳，觉得无聊时就飞走了。有一次，印第安人要将铁链换成金链时，秃鹰借此机会飞起来，狠狠地啄了一下印第安人后，就飞回鸟巢登上了宝座。

看了这个故事，我不由自主地开始敬佩凶猛的秃鹰了。首先，它心里有个信念，它一定要挣脱铁链，获得自由，然后快快飞回妻子、孩子身边，去保护、喂养它们。其次，它每时每刻都在寻找逃脱的机会，从未放弃，耐心等待。最后，它抓住印第安人将铁链换成金链的机会，成功地逃脱了。

我从秃鹰身上感悟到了，我们无论做什么事都要有信念，也就要有追求的目标。像我们小学生从小就应该对立远大理想，一旦确实了自己的理想，就应该脚踏实地一步一个脚印地向前迈进。即使遇到困难和挫折，也不能半途而废，要永不放弃。我是小学生，我的任务就是每天好好学习、勤于思考。在学习上遇到困难要想办法克服，永不退缩。我们在学习和成长的过程中，会有许许多多实现理想的机会，我们应该抓住这些机会，锻炼自己的胆量，提高自己的能力，磨炼自己的意志，让理想变为现实。

秃鹰，我真的敬佩你！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七

一条狗的传奇一生，展现了它从文明到野蛮的辛苦蜕化过程，  
《商度凝炼地概括了作品的内容。）

《荒野的呼唤》是一部杰出的动物寓言小说，它描写了这样一个由狗变狼回归自然的故事：（作品的体裁。）

主人公是一只名叫巴克的混血狗，它既魁梧又机灵狡猾，在一个法官家庭里备受宠爱。可不幸鼓终降临，一个家伙将它偷走并把它卖到极寒地带做雪撬狗。在这里，巴克而面临着生存极限的考验，也体会到了人与狗真正的爱，最终它报复了杀害它主人的仇人后，毅然回归了森林，完成了从文明到野蛮的蜕化过程。（简述故事梗概。）

《荒野的呼唤》表面上是写一条狗在极其恶劣的极地的生存和斗争，而实际影射的是当时社会中的人在残酷竞争中求生存的艰难，也演示了人类随若文明的不断发展，远离了淳朴的自然，又有了回归的欲望。（透过现象看本质，表现作品的思想意义，）是啊，在这有如万花筒般的当代世界，首先要学会的是适应之道（结合当代社会评价作品》，比如巴克适应那样一个充满残酷的寒地，我们应当很容易。（物质文明发达了。）其次便是怎样做才能不迷失原来的自己。《失去对自我的认知能力。）这说起来容易做起来难，巴克是走了一段弯路，可是它最终也觉悟了。可我们人类。在金钱、利益等物质世界中迷失的少吗？又有哪些是自己顿然醒悟，而永不后悔的？（当今社会的各种诱惑使很多人迷失了自我，并且失去了自省能力。难道连巴克都不如吗？发人深省。）我担心，我们在文明发展的过程中，抛弃了在荒蛮时代属于美、属于生活之乐的东西。（委婉地亮明了自己的观点。）（读后感）

杰克伦敦赋予了巴克以灵性，可见这不仅是一篇动物小说那么简单，作者意在以狗的经历反映出人的本性，那原始的未经渲染的东西。（再次强调作者的创作意图。）它也留给我一个沉重的问题，究竟我们是从文明到野蛮蜕化，还是从野蛮到文明进化，我无从所知。（这是否应从物质文明与精神文明的关系出发去求解。）

一条狗的传奇一生，一部优秀的文学作品——《荒野的呼唤》，一片荒野中，我仿佛听到了那原始呼唤……（意犹未尽。）

## 荒野的呼唤读后感篇八

暑假里，我读了《荒野的呼唤》这本书，书中的故事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这本书讲了一条名叫布克的狗，被主人的园丁助手曼纽尔卖到了北国。它有过四个主人，经历了许多磨难。在第一个主人手里，他差点被狗的头领史皮兹杀死，但最终学会了生存的法则；第二个主人让他拖着沉重的货物，一口气跑了两千四百里；第三任主人根本不知道如何使用狗，自己也很无能，最后他和他们的狗一齐掉进河里淹死了，只有布克被他的第四任主人救了；第四任主人和布克建立了深厚的感情，布克为主人立了好几件大功，在主人被杀害后，他替主人报了仇。最终，布克回归荒野，成了一群狼的头狼。

读完这本书，我不禁掩卷深思，感慨万分。首先是布克坚强的生存潜质，他的众多伙伴，在经历了一次又一次的困难和危险后，只有布克活了下来。我觉得社会也象一个大战场，一旦倒下去，要不赶快站起来，你就完蛋了。悲伤会把你彻底打垮，然后吃掉你的灵魂。只有站着的人才能生存下去。站着的人就应让自己站得更高，才能不断进步，并继续寻找更高的立足点。

其次是布克对第四任主人的浓厚感情。在布克的生活里，只有他的第四任主人和他建立了深厚的感情，这感情像一根绳子似的把他不断从荒野里拉回来。他救过主人一次命，替主人立过好几件大功，在主人被杀害后，他又想方设法替主人报了仇，并且在每年主人被杀害的那天，他还会回到那个地方纪念主人。相比之下，我们人对动物的感情就要差多了。

第三点是人的贪心。第二个主人正因贪心把布克他们给卖了，第三个主人正因贪心想得到金子，穿过已经开始融化的湖面，结果掉进湖里淹死了，就连第四任主人也是正因贪心想多拿一些多矿石而被人杀害了。贪心，真是人致使的弱点。



《荒野的呼唤》的确是一本好书，是一本能震撼人心的书，期望大家必须都要看一看。